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普规划资源规〔2021〕24号

签发人：周志清

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北新泾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请示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普陀区北新泾地区主要由于原控规（《苏州河滨河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2006））已无法满足新时期新理念下地区的发展需求。故在前期研究、控规评估、国际方案征集、城市设计与专题研究等工作的基础上拟申请控规编修工作，从而落实上海“十四五”发展要求，推动“一江一河”深度发展，激活苏州河水岸经济增长和产业集聚。根据《上海市普陀区北新泾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评估报告》，我局拟启动该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工作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表）。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1、上海市普陀区北新泾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任务书

2、《上海市普陀区北新泾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评估报告》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

联系人：毛亦国

联系电话：52564588*7523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4月29日印发